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存在控制权变动及财务流动性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存在控制权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2016年9月27日、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柳化股份关于股东股权被司法划转暨风险提示公告》，截至目前，柳化集团尚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为41,446,1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38%，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为36,867,4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23%，为公司的第二大股东。

现将柳化集团所持公司股权的涉诉及诉讼进展情况总结如下：

1、已经执行完毕的诉讼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涉诉事项	诉讼请求（万元） （仅为本金，不含诉讼费、利息、违约金等费用）	冻结公司股票情况（万股）	判决情况	是否已被强制执行
1	广东中成	华润银行东莞分行	借款纠纷，柳化集团为其提供担保	4929.1291	708.6	判决已生效	是，已划转并拍卖708.6万股

2、已经判决尚未执行完毕的诉讼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涉诉事项	诉讼请求（万元） （仅为本金，不含诉讼费、利息、违约金等费用）	冻结公司股票情况（万股）	判决情况	是否已被强制执行
1	桂鲁化工	华融金融租赁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柳化集团为其提供担保	12593.51	2000	判决已生效	是，已划转1481.5976万股
2	桂鲁化工	华融金融租赁公司	同上	3189.0493	500	判决已生效	是，已划转461.7857万股
3	湖南桂成	中行株洲分行	票据纠纷，柳化集团为其提供担保	1500	2687（其中2562万股已被质押）	判决已生效	是，已划转并拍卖125万股
4	柳化集团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	借款合同纠纷	15000	3686.7443（其中2600万股已被质押）	判决已生效	是，已划转3686.7443万股
5	柳化集团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	借款合同纠纷	19998.9876	2000（轮候冻结）	判决已生效	
6	柳化集团	兴业证券有限公司	证券合同纠纷	12000	5162（轮候冻结）	仲裁裁决已生效	是，已划转1900万股

目前柳化集团所持公司股权的涉诉案件已经判决尚未执行完毕的诉讼请求合计为64281.5469

股票代码：600423
债券代码：122133

股票简称：柳化股份
债券简称：11 柳化债

公告编号：2016-071

万元（仅为本金，不含诉讼费、利息、违约金等费用），柳化集团所持公司股权被强制划转共计 7655.1276 万股。

其中：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6)桂 01 执 332 号、(2016)桂 01 执 332 号之一]，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先后两次扣划的共计 3686.7443 万股公司股票尚处于法院执行状态中，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依法对股票进行处置变现偿还或以股票直接抵偿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欠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债务。如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对股票处置变现偿还所欠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债务，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裁定减持柳化股份股票。如裁定以股票直接抵偿债务，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减持计划。

上述其他的 4 个案件同样仍在强制执行阶段，尚未结案，公司将及时披露这些案件的进展情况。

3、尚未判决的诉讼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涉诉事项	诉讼请求（万元） （仅为本金，不含诉讼费、利息、违约金等费用）	冻结公司股票情况（万股）	判决情况	是否已被强制执行
1	广东中成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信用证纠纷，柳化集团为其提供担保	6959.7044	1200	二审已上诉，未开庭	否
2	广东中成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	借款纠纷，柳化集团为其提供担保	3000	冻结 1726（已质押）且轮候冻结 10782.3443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否
3	广东中成	中行东莞分行	借款合同纠纷，柳化集团为其提供担保	13000	1000.505（轮候冻结）	一审未开庭	否

目前柳化集团所持公司股权的涉诉案件尚未判决的诉讼请求合计为 22959.7044 万元（仅为本金，不含诉讼费、利息、违约金等费用），已经冻结公司股票 2926 万股，轮候冻结 11782.8493 万股。

在出现上述股权划转事项前，柳化集团持有公司股票 125,083,443 股，占公司总股本 399,347,513 股的 31.32%。经过上述股权划转后，目前柳化集团尚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为 41,446,1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38%，仍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且根据柳化集团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中可知，柳化集团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增持柳化股份股票的计划。由于江苏银行深圳分行、浦发银行深圳分行、中行东莞分行此 3 起案件尚未判决，且柳化集团所持公司的股票均已被司法冻结且轮候冻结，因此柳化集团所持公司的股票存在继续被划转的可能性，从而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

二、公司存在财务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较低，流动比例仅为 0.36，短期偿债能力较弱；同时，

股票代码：600423
债券代码：122133

股票简称：柳化股份
债券简称：11 柳化债

公告编号：2016-071

公司债务负担较重，资产负债率较高，资产负债率为 87.99%；另外，由于公司所处行业低迷，经营持续亏损，银行等金融机构对公司放贷收紧，公司资金非常紧张，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 12.44 亿，一年内到期的其他负债 3.86 亿，货币资金 4.05 亿元，流动资产 12.71 亿，货币资金、流动资产均小于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其他负债合计，因此，公司流动资产偿付流动负债的能力较弱，存在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11 柳化债到期回售资金偿付风险

公司 2015 年、2016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均出现大额亏损，目前公司所处行业仍然非常低迷，经营状况未有向好迹象，公司融资非常困难，资金非常紧张，11 柳化债将于 2017 年 3 月面临投资者回售，目前公司尚未有明确的债券回售资金解决方案。同时，虽然 11 柳化债是由公司控股股东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简称“柳化集团”）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但柳化集团目前经营状况很差，债务负担非常重，已连续出现因债务违约而涉诉的情况，所持公司股票已被多次司法强制划转，目前其持股数量仅为 41,446,1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38%，且这些股票均已被轮候司法冻结，正面临失去控制权的风险，其为 11 柳化债提供担保的能力很弱。因此，11 柳化债存在到期回售资金偿付风险。

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前述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8 日